检查合格标准010：

1.是否超越业务范围和诉讼代理执业区域。根据司法部《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》**第三十六条**基层法律服务所有下列行为之一的，由所在地县级司法行政机关或者直辖市的区（县）司法行政机关予以警告；有违法所得的，依照法律、法规的规定没收违法所得，并由设区的市级或者直辖市的区（县）司法行政机关处以违法所得三倍以下的罚款，罚款数额最高为三万元：第一项“超越业务范围和诉讼代理执业区域的”。规范执业，无违规执业行为。（**现场查验、调阅案件卷宗、询问法服所负责人及相关人员、向委托人核实情况**）

2.是否违反规定不以基层法律服务所名义统一接受委托、统一收取服务费，不向委托人出具有效收费凭证。根据司法部《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》**第三十六条**基层法律服务所有下列行为之一的，由所在地县级司法行政机关或者直辖市的区（县）司法行政机关予以警告；有违法所得的，依照法律、法规的规定没收违法所得，并由设区的市级或者直辖市的区（县）司法行政机关处以违法所得三倍以下的罚款，罚款数额最高为三万元：第二项“违反规定不以基层法律服务所名义统一接受委托、统一收取服务费，不向委托人出具有效收费凭证的”。规范执业，无违规执业行为，收费合理。**（现场询问、调阅案件卷宗、现场对收费票据进行查验、向委托人核实情况)**